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WT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4)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上午 九時三十分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 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 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考慮及批准經修訂長城電腦非公開股份發行以及 其條款及條件,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就此採取彼等 認為必須、合宜或應當之任何行動。	53,909,366 99.85%	80,000 0.15%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i)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ii)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本公司通函。

由於上述提呈之決議案獲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總票數50%以上贊成,因此,該決議案已經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453,872,000股H股及743,870,000 股國有法人股。 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持有743,870,000股國有法人股)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其亦已經放棄投票,因此,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在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本公司股東合共擁有之股份數目為453,872,000股H股。

並無任何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任何上述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烈宏

中國深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烈宏(董事長)、 盧明、譚文鋕、楊軍、蘇端及杜和平;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小聰、 黃江天及曾之杰。